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9月16日公告了《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现针对公告内容，补充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调、审计、评估工作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4、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调、审计、评估工作的具体情况

自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本次交易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担任法律顾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担任评估机构。上述中介已在公司确认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后陆续进驻标的方开展相关工作；目前，公司与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进一步的协商沟通中，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